

证券代码：872449

证券简称：捷儿金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上海捷儿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长、总经理张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张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王妹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王妹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孙梦楚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

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奚秀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董事王龙兴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、职工代表监事李玉凤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2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监事董玉华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收到监事唐昱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张吉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职务；

王妹芳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职务；

孙梦楚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；

奚秀珍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；

王龙兴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；

李玉凤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职工代表监事职务；

董玉华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；

唐昱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监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将选举新任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选举出新任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前，上述人员仍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1、本次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2、公司衷心感谢各位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和为公司所做的贡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董事、监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递交的《辞呈》。

上海捷儿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3年12月1日